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第四點、第十一點附件

一、第十四點附件二、附件三修正規定對照表

四、各機關應依相關國際 標準編號規定及出版 品統一編號作業規 定,編印出版品。

修正規定

- 一)出版品國際標準編號:|(一)出版品國際標準編號: 各機關應申請國際標 準書號(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; 以 ISBN 標 示)、出版品預行編目 Cataloging (In Publication; 以 CIP 標 示);另得申請國際標 準 期 刊 號 (International Standard **Serial** Number; 以 ISSN 標 示)或國際標準錄音 / 錄影資料代碼號 International (Recording Standard Code;以 ISRC 標示)。
- 二)統一編號作業規定:政(二)統一編號作業規定:政 府出版品應使用本部 建置之政府出版品資 訊網(網址為 https://gpiadmin.culture. tw/)申請政府出版品統 一編號(Government Publications Number;

- 現行規定
- 標準編號規定及出版 品統一編號作業規 定,編印出版品。
- 各機關應依國家圖書 館規定,申請國際標準 書號 (International Standard Book Number; 以 ISBN 標 示)、出版品預行編目 Cataloging Publication;以 CIP 標 示)、國際標準期刊號 International Standard Serial Number; 以 ISSN 標 示)或國際標準錄音/ 錄影資料代碼號 (Standard Recording Code;以ISRC標示)。
- 府出版品應使用本部 建置之政府出版品資 訊網(網址為 http://open.nat.gov.tw/g pnet)申請政府出版品 統一編號(Government Publications Number;

四、各機關應依相關國際 一、考量實務上出版期

說

- 刊、錄音及音樂性錄 影資料,並無申請 ISSN 及 ISRC 之絕 對性,且我國沒有設 立國際標準期刊編 號中心,國際標準期 刊編號係由期刊的 出版單位或業者向 法國巴黎之國際期 刊資料系統中心 (ISSN)心申辦,爰 酌修第一款文字,授 權各機關視實際情 形申請。政府出版品 資訊網管理端網址 已於一百零九年完 成改版, 爰配合修正 第二款文字。
- International 二、配合圖書出版品免 徵營業稅政策,各機 關應依《文化藝術事 業減免營業稅及娱 樂稅辦法》修正條 文,申請銷售收入免 徵營業稅之認可,為 便利申請作業,將透 過政府出版品資訊 網介接免稅申請系 統,各機關申請 GPN

(三)免徵營業稅認可:具國際標準書號(ISBN)之 出版品,於申請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(GPN)時,應同時申請銷售收入免徵營業稅之認可。 時,資料將自動匯入 免稅系統申請免徵 營業稅之許可,爰新 增第三款規定。

第十一點附件一修正對照表

修正附件

政府	41	阳	旦	禾	丰	纮	筀	屈	隹	洁	留
此人们	Ш	$\eta \chi$	DD	女	שום י	がし	訴	炡	戶	/H	平

展售門市:

	供貨日	期: 年)	月 日
GPN	出版品名稱	定價	數量

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: 書局 簽收

聯絡人:

註:

- 一、機關檢送出版品至展售門市時應填具本清單1式2份,1份機關留存備查,1份連同出版品送交展售門市,並由門市於貨到簽收回傳供書機關,以供核帳。
- 二、初版之出版品請依下列指定數量送交各展售門市銷售;各展售門市得視銷售情形向機關續批取 所需數量。
- 三、展售門市於每年6月、12月依實際銷售數量辦理結帳,並於約定期限內結清帳款。

修正理由:

修正「政府出版品委託統籌展售清單」註三:展售門市於每年6月、 12月依實際銷售數量辦理結帳,並於「2個月內」結清帳款,修正 為「約定期限內」結清帳款,增加作業彈性,依契約約定之時程辦 理。

現行附件

政府出版品委託統籌展售清單

出版機關/單位: 聯絡人:

電話: 傳真: 地址:

展售門市:

	供貨日!	期:年月	月 日
GPN	出版品名稱	定價	數量

政府出版品展售門市: 書局 簽收

聯絡人:

註:

- 一、機關檢送出版品至展售門市時應填具本清單1式2份,1份機關留存備查,1份連同出版品送交展售門市,並由門市於貨到簽收回傳供書機關,以供核帳。
- 二、初版之出版品請依下列指定數量送交各展售門市銷售;各展售門市得視銷售情形向機關續批取 所需數量。
- 三、展售門市於每年6月、12月依實際銷售數量辦理結帳,並於2個月內結清帳款。

第十四點附件二修正對照表 修正附件

(一)辨理圖書同意利用之定型函稿格式範例

> 地址: 傳真電話: 聯絡人及電話:

受文者:文化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: 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檢送下列出版品紙本1冊(電子檔)及利用清單1份如附件, 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 出版品題名(統一編號 GPN):
- 二、 本機關就前項出版品,同意貴部利用(同意範圍如利用清單), 其所生之合理使用報酬,由貴部統籌洽定之。

正本:文化部

副本:

注意事項:已同意文化部之出版品,若另有讓與或專屬授權等情事,

務請保障已授予本部之相關權利。

圖書之利用清單

機關名稱:

承辦人:

聯絡電話:

	出)	饭品基本?	資訊			同意え				5利用之	1月之範圍				是否可提供電子檔		
									部分	同意 (可複選)			全			
序號	題名	GPN	出版年月	精 / 平裝	定價	1		數閱	位覽	部分內容	- h 11.	176 75	重製	部同	備註	電子檔類型	
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1 40		典	藏	服	務	試閱	售	銷售	加印	意		是(可複選)	否
																定稿印製檔(封面)	
																定稿印製檔(內文)	
																印製用 PDF 檔(封面)	
																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	
																全文掃描 PDF 檔	
																ePub 數位化格式檔案	
																其他:	

- 一、同意利用之範圍,不限地域及時間,說明如次:
- (一)數位典藏:指基於文獻保存之目的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及收錄於資料庫。(涉及重製權及編輯權)
- (二)數位閱覽服務:指基於寄存服務需求,促進政府出版品之免費流通利用,由本部及同意寄存圖書館,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 並透過相關認證機制及借閱數量、時間之限制,以非營利方式提供線上檢索、瀏覽或下載借閱等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三)部分內容試閱:指基於出版品銷售或推廣流通目的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以出版品內容 10%為原則,進行數位化掃瞄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並 提供使用者試閱之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四)製作電子書銷售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以 PDF 格式或其他適合網路瀏覽之電子檔格式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並提供利用及銷售之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五)隨選列印銷售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以 PDF 格式或其他電子檔格式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以隨選列印 (Print on Demand, POD)視需要列印 紙本銷售或利用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散布權)
- (六)重製加印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重製或加印紙本銷售或利用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散布權)
- (七)「全部同意」係指機關應事先取得所同意之出版品,以各種方法,不限地域、時間、內容利用該出版品及授權他人利用之權利。
- 二、各機關就同意利用之範圍,如有特殊利用情形者,請敘明於「備註」欄位。
- 三、繳交電子檔類型,如為「其他」,請填寫檔案類型。

(二) 辨理各卷期連續性出版品同意利用之定型函稿格式範例

000000000 🔏

地址:

傳真電話:

聯絡人及電話:

受文者:文化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: 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檢送(連續性出版品題名)(○○卷○○期)(○○年○○月)紙 本1冊(電子檔)及利用清單1份如附件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 出版品題名(統一編號 GPN):
- 二、 本機關就旨揭出版品,不限時間、地域同意貴部利用(同意 範圍如利用清單),其所生之合理使用報酬,由貴部統籌洽 定之。

正本:文化部

副本:

注意事項:已同意文化部之出版品,若另有讓與或專屬授權等情事,

務請保障已授予本部之相關權利

連續性出版品之利用清單

機關名稱: 承辦人: 聯絡電話:

	出版品基本資訊	同意利用之	範圍	是否可提供電子檔		
序號	篇名	全文(含摘要)	摘要	備註	電子檔類型	
					是	否
					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	
					全文掃描 PDF 檔	
					ePub 數位化格式檔案	
					其他:	

一、本部就各機關同意利用之範圍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及透過網路提供檢索、瀏覽、列印等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、公開傳輸權)

四、繳交電子檔類型,如為「其他」,請填寫檔案類型。

二、各機關應就連續性出版品各期內容列出利用清單,並依各篇文章係同意全文(含摘要)或摘要予以勾選。

三、各機關可就第一項所列以外之利用方式進行同意,並敘明於「備註」欄位。

修正理由:

- 一、因應數位閱讀及電子書發展趨勢,新增電子檔可繳交「ePub數位化格式檔」及其他檔案格式,惟「其他」欄位須填寫檔案類型。
- 二、因應數位格式發展,範圍說明(三),有關部分內容試閱:由原以出版品之前十頁內容為原則,改為以出版品內容 10%為原則。

現行附件

附件二(一)辦理圖書同意利用之定型函稿格式範例

0000000000 函

地址:

傳真電話:

聯絡人及電話:

受文者:文化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: 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檢送下列出版品紙本1冊(電子檔)及利用清單1份如附件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三、 出版品題名(統一編號 GPN):

四、 本機關就前項出版品,同意貴部利用(同意範圍如利用清單), 其所生之合理使用報酬,由貴部統籌洽定之。

正本:文化部

副本:

注意事項:已同意文化部之出版品,若另有讓與或專屬授權等情事,

務請保障已授予本部之相關權利。

圖書之利用清單

機關名稱:

承辦人:

聯絡電話:

	— — 177177	'			15-27 1917 5	- 1.4			. 4 .) . >						
	出版品基本資訊					同意利用之範圍					是否可提供電子檔				
							部分	分同意	(可複選	.)					
序	題名	GPN	出版	精 /	定	數位	數位	部分	製作 電子	隨選	重製	全部	備	電子檔類型	
號	•		年月	平裝	價	典藏	閲覽 服務	內容試閱	書銷售	列印銷售	加印	同意	註	是(可複選) 否	:
														定稿印製檔(封面)	
														定稿印製檔(內文)	
														印製用 PDF 檔(封	
														面)	
														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	
														全文掃描 PDF 檔	

- 一、同意利用之範圍,不限地域及時間,說明如次:
- (一)數位典藏:指基於文獻保存之目的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及收錄於資料庫。(涉及重製權及編輯權)
- (二)數位閱覽服務:指基於寄存服務需求,促進政府出版品之免費流通利用,由本部及同意寄存圖書館,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並透過相關認證機制及借閱數量、時間之限制,以非營利方式提供線上檢索、瀏覽或下載借閱等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三)部分內容試閱:指基於出版品銷售或推廣流通目的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以出版品之前十頁內容為原則,進行數位化掃瞄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 並提供使用者試閱之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四)製作電子書銷售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以 PDF 格式或其他適合網路瀏覽之電子檔格式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並提供利用及銷售之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公開傳輸權)
- (五)隨選列印銷售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以 PDF 格式或其他電子檔格式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,以隨選列印 (Print on Demand, POD)視需要列印紙本銷售或利用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散布權)
- (六)重製加印:指同意本部及授權他人重製或加印紙本銷售或利用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及散布權)
- (七)「全部同意」係指機關應事先取得所同意之出版品,以各種方法,不限地域、時間、內容利用該出版品及授權他人利用之權利。
- 二、各機關就同意利用之範圍,如有特殊利用情形者,請敘明於「備註」欄位。

(二) 辦理各卷期連續性出版品同意利用之定型函稿格式範例

000000000 🔏

地址:

傳真電話:

聯絡人及電話:

受文者:文化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: 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檢送(連續性出版品題名)(○○卷○○期)(○○年○○月)紙 本1冊(電子檔)及利用清單1份如附件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三、 出版品題名(統一編號 GPN):

四、 本機關就旨揭出版品,不限時間、地域同意貴部利用(同意範圍如利用清單),其所生之合理使用報酬,由貴部統籌治定之。

正本:文化部

副本:

注意事項:已同意文化部之出版品,若另有讓與或專屬授權等情

事,務請保障已授予本部之相關權利

連續性出版品之利用清單

機關名稱: 承辦人: 聯絡電話:

	出版品基本資訊	同意利用之	範圍	是否可提供電子檔		
序號	篇名	全文(含摘要)	摘要	備註	電子檔類型	
					是	否
					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	
					全文掃描 PDF 檔	

一、本部就各機關同意利用之範圍,由本部及授權他人進行數位化掃描、儲存、收錄於資料庫及透過網路提供檢索、瀏覽、列印等服務。(涉及重製權、編輯權、公開傳輸權)

二、各機關應就連續性出版品各期內容列出利用清單,並依各篇文章係同意全文(含摘要)或摘要予以勾選。

三、各機關可就第一項所列以外之利用方式進行同意,並敘明於「備註」欄位。

第十四點附件三修正對照表 修正附件

電子檔應符合事項

一、 交付檔案類型

(一) 出版品以紙本為載體者,以交付下列三種檔案類型為原則

- 1. 定稿印製檔:包括封面排版檔及內文排版檔。
- 2. <u>可攜式文件檔(以下簡稱 PDF 檔):包括封面印製用 PDF 檔及</u>內文印製用 PDF 檔。
- 3. ePub 數位化格式檔案。

(二) 出版品非以紙本為載體者

以交付 ePub 數位化格式檔案為原則,另視實際情形得交付其他數位格式檔案。

二、交付檔案設定規格

(一) PDF 檔規格

1. 印製用 PDF 檔

各機關送交之各項 PDF 檔,應符合 PDF 1.3 以上版本,相關選項設定如下:

設定項目	設定值
PDF 檔相容性	Acrobat 4.0 (PDF1.3)
字型	嵌入所有字型
解析度	600dpi 以上
顏色	CMYK

2.全文掃描 PDF 檔

回溯製作數位內容檔者,得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,並依前項印製用 PDF 檔規格轉製成全文掃描 PDF 檔。

(1)黑白掃描

1.1 文字:採點陣掃描,解析度為 600dpi。

1.2 圖像:採灰階掃描,解析度為 600dpi 以上。

(2)彩色掃描

- 2.1 內文(含文字及圖像)掃描,解析度為 300dpi 以上,並採 CMYK 或 RGB 模式。
- 2.2 封面應以原尺寸掃描,解析度為 300dpi 以上,標題可採重行 打字方式製作。

3.其他說明:

- (1)以冊或卷期為單元,所有章節均以儲存於同一檔案為原則;不同 出版品存放於同一張光碟時,應分別建立子目錄,檔案命名以清 晰易懂為原則。
- (2)印製用 PDF 檔之內嵌文字應可複製剪貼,且不應呈現亂碼,或 出現文字順序錯誤之情形。
- (3)保全設定:請勿設定任何內容保護或加密。

(二) ePub 檔規格

各機關送交之各項 ePub 檔,相關設定如下

設定項目	設定值
ePub 版本	ePub 3.0 以上格式
編碼	<u>UTF-8</u>
版面配置	重排文字(Reflowable)、固定版面(Fixed
	<u>Layout</u>)
引用資源	全部內嵌

其他說明:

- 1. ePub 內容文件順序:封面、目錄、內文…、版權頁。
- 2. <u>內容文件檔案命名不得有中文字、符號、空白,且不以數字為開</u>頭。
- 3. 出版品資料(Metadata)必需包括以下項目:
 - 3.1 <dc:language>: 參照 IETF 語言標籤(如繁體中文為 zh-TW, 英語為 en-US)。
 - 3.2 <dc:title>:出版品名稱。

- 3.3 〈dc:creator〉:作者姓名。
- 3.4 <dc:publisher>:出版單位。
- 3.5 <dc:date>:出版日期。
- 3.6 <dc:identifier>: EISBN、ISBN 或 ISSN。若無則使用隨機 生成的 UUID。
- 4. 圖片類型:GIF、JPEG、PNG、SVG。
- 5. 音訊和視訊格式:MPEG-4、MOV、WMV、MP3、MP4、WAV、M4A。
- 6. 上傳 EPUB 檔案之前,應通過 EPUB 檢測軟體檢驗,不應含有任何 錯誤 (Error) 訊息。

三、電子檔案交付方式

(一)以光碟為電子檔儲存載體者

應載明出版品之題名、出版機關、出版年月、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 (GPN)、檔案類型、卷期等事項,光碟碟面示例如下:



(二)由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管理端上傳者

單一電子檔案類型上限為 50MB,並於同意利用函說明已上傳至政府 出版品資訊網管理端。

(三)雲端空間提供下載者

應於同意利用函載明下載網址、檔案類型及檔案名稱,及登入驗證 方式。

修正理由:

電子檔應符合事項:

- 一、修正交付檔案類型為以紙本或非紙本為載體,並新增繳交 ePub 數位化格式檔。其中非以紙本為載體者,以交付 ePub 數位化格式檔案為原則,另視實際情形得交付其他數位格式檔案。
- 二、述明 PDF 檔及 ePub 格式檔規格。
- 三、繳交方式除原以光碟繳交外、新增可由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管理端上 傳及雲端空間提供下載等方式。

現行附件

電子檔應符合事項

一、檔案類型

(一) 圖書

定稿印製檔(封面)、定稿印製檔(內文)及各項可攜式文件檔(以下簡稱 PDF 檔),包括印製用 PDF 檔(封面)及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。如採回溯影像掃描方式製作電子檔者,得僅送交全文掃描 PDF 檔。

(二)連續性出版品

印製用 PDF 檔或全文掃描 PDF 檔。

二、可攜式文件檔轉製設定規格

(一)印製用 PDF 檔

各機關送交之各項 PDF 檔,包括印製用 PDF 檔(封面)、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及全文掃描 PDF 檔,應符合 PDF 1.3 以上版本,相關選項設定如下:

設定項目	設定值
PDF 檔相容性	Acrobat 4.0 (PDF1.3)
字型	嵌入所有字型
解析度	600dpi 以上
顏色	CMYK

圖書之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並應設定書籤功能,其層次應與原書目次(含圖表目次)相同。

(二)全文掃描 PDF 檔

回溯製作數位內容檔者,得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,並依前項印製用 PDF 檔規格轉製成全文掃描 PDF 檔。

1. 黑白掃描

(1) 文字:採點陣掃描,解析度為 600dpi。

(2) 圖像:採灰階掃描,解析度為 600dpi 以上。

2. 彩色掃描

- (1)內文(含文字及圖像)掃描,解析度為300dpi以上,並採CMYK或RGB模式。
- (2) 封面應以原尺寸掃描,解析度為 300dpi 以上,標題可採 重行打字方式製作。

三、字型及字碼

應註明使用字型。中文內碼須使用 Big-5 碼、Big-5E 碼或萬國碼 (Unicode),自行造字者應提供其內碼與中文標準交換碼 (CNS11643)之轉換對照表。

四、儲存方式

- (一)圖書:以冊為單元,所有章節均以儲存於同一檔案為原則;不同圖書存放於同一張光碟時,應分別建立子目錄,檔案命名以清晰易懂為原則。
- (二)連續性出版品:以卷期為單元,應分篇儲存;不同卷期存放於 同一張光碟時,應分別建立子目錄。印製用 PDF 檔(內文)包 括每期連續性出版品之非文章(版權頁、目次頁、投稿須知、 投稿聲明)及各篇文章等(排除廣告部分),檔案命名示例如 下:
 - ○卷○期_版權頁.pdf
 - ○卷○期_目次頁.pdf
 - ○卷○期_篇名○○○○.pdf
- (三)保全設定:前項印製用 PDF 檔之內嵌文字應可複製剪貼且無內容保護。

五、載體應記載資訊

光碟碟面應載明出版品之題名、出版機關、出版年月、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(GPN)、檔案類型、卷期等事項,示例如下:

